

##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13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2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**1.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名调整为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保持3名不变，并相应修订《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和修订后的《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2.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

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0)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25 日